

证券代码：000759

证券简称：中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5-9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 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中午11:30在公司本部5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尹艳红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5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公司201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（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意见：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、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；公司《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四、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五、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配股募投项目已经完成的情况下，将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能够节约公司财务费用，使节余募集资金发挥更大效益，我们认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该议案。

六、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。

监事会审议意见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4年颁布和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七、公司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